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泰亚股份

公告编号：TY-2013-001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2年7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对募投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按规定在不超过募集资金净额10%的额度内，使用4,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2012年7月9日至2013年1月8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7月1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TY-2012-034）。

公司已于2013年1月7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2012年7月至2013年1月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范围内对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使用，资金运行情况良好。

特此公告。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月9日